

《2024年天津市实验中学教师岗位招聘计划表》

序号	招聘岗位	简介	招聘人数	招聘条件	备注
1	政治教师	教师日常教育教学和班主任工作，及学校交办的相关教育教学辅助性工作。	1人	中共党员（含预备党员）。哲学类；政治经济学；法理学；政治学类、马克思主义理论类及相关；教育学类（政治学科教学）。且本科专业也应为招聘条件所列专业范围内。	应届毕业生（详见备注解释）；具有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学位；年龄30周岁及以下（1993年3月11日之后出生）；具有高中相应学科的教师资格证；
2	语文教师	教师日常教育教学和班主任工作，及学校交办的相关教育教学辅助性工作。	1人	普通话二级甲等及以上。中国语言文学类（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；汉语言学；中国古代文学；中国现当代文学；文学阅读与文学教育；比较文学与世界文学）；教育学类（中文学科教学）。且本科专业也应为招聘条件所列专业范围内。	
3	地理教师	教师日常教育教学、科技竞赛培训辅导和班主任工作，及学校交办的相关教育教学辅助性工作。	1人	地理科学类；教育学类（地理学科教学），且本科专业也应为招聘条件所列专业范围内。	
4	化学教师	教师日常教育教学、学科竞赛培训辅导和班主任工作，工作量不满时需承担学校教育教学辅助性工作。	2人	化学类；教育学类（化学学科教学），且本科专业也应为招聘条件所列专业范围内。	
5	体育教师	教师日常教育教学和体育教练等工作，及学校交办的相关教育教学辅助性工作。	2人	体育教育，有篮球、足球、排球、乒乓球、田径专业特长者优先，且本科专业为体育教育或运动相关专业。	
6	科学技术教育教师	教师日常教育教学、科技竞赛培训辅导和班主任工作，及学校交办的相关教育教学辅助性工作。	1人	科学与技术教育、理学类、工学类。且本科专业均为招聘条件所列专业范围内。	

备注解释“应届毕业生”指：2024届毕业生和2022、2023年毕业后未就业的毕业生。